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7年11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17年11月5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乐敏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议事规则、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为榆神工业园区长天天然气有限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榆神工业园区长天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天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参股比例10%。长天公司因经营需求，拟与深冷股份、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签订《资产池业务合作协议》，基于上述协议，长天公司向浙商银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壹亿元的资产池借款，拟由深冷股份对长天公司的人民币壹亿元的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两年，长天公司及长天公司的其他股东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由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对外担保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受公司委派，公司董事文向南在长天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公司董事崔治祥在

长天公司担任监事职务，董事文向南、崔治祥属于关联人，需要回避表决。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文向南、崔治祥属于关联人，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人文向南、崔治祥需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签署本次担保事项相关的协议并全权处理具体事宜。

2.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星期一）下午两点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
- 3、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 4、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8 日